附件：

关于S301延伸线建设工程（淮北段）水土保持

跟踪检查的意见

萧县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为进一步强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进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水利部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要求，2023年5月24日，我局委托技术服务单位对S301延伸线建设工程（淮北段）开展了水土保持跟踪检查。检查组查看了工程建设现场，召开了座谈会，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汇报，形成检查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S301延伸线淮北段路线起于太阳山堙口(S301萧县段终点)，向东与符夹铁路立体交叉，然后与G311平交，沿沈庄煤矿废弃铁路专用线向东南方向沿伸，与淮海大道平面交叉，经路庄北，向东止于苏皖界，与徐州市玉带大道西延段终点连接，路线全长 5.268km。沿线设圆管涵13座，箱涵2座；道路平交5处、立交1处，新建施工道路310m。本工程采用城一级公路标准，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80km/h，路基24.5m，设计洪水频率1/100。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水土保持投资为613.57万元。淮北市水务局以“淮水许可〔2016〕20号”文批复了水土保持方案，明确了建设期间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为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提供了依据。截至现场检查时，项目已完成道路2km，其余路段在建。

从本次检查情况看，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相关水土保持工作，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二、有关要求

请你单位进一步强化水土保持法律责任意识，落实水土保持主体责任，加强对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领导，切实抓好以下工作：

1.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SL 523―2011）和《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 336-2006）等要求，进一步规范水土保持工作，完善水土保持监理档案资料。

2.在工程投入使用前，按照水土保持法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要求，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将验收材料按规定向我局报备。

2023年6月5日

抄送：杜集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淮北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3年6月5日印发